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 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棕榈园林”或“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要求，对棕榈园林全资子公司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城投资”）对参股公司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浔龙河生态”）和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棕榈仟坤”）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棕榈园林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概述

（一）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概述

鉴于棕榈园林下属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以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浔龙河生态和棕榈仟坤各提供的5,000万元（合计1亿元）的委托贷款即将到期，根据上述参股公司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盛城投资拟为上述财务资助事项进行展期。

（二）财务资助展期事项

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以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浔龙河生态和棕榈仟坤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年利率10%，期限1年（自签订相关资助协议之日起计算），用于推进长沙浔龙河和贵阳时光贵州项目的进展，补充项目的流动资金。

浔龙河生态和棕榈仟坤分别逐笔与银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协议，浔龙河生态已累计取得委托贷款2.5亿元，棕榈仟坤已累计取得委托贷款2.5亿元，财务资助额度已使用完毕，尚未进入还款期。

公司拟为浔龙河生态和棕榈仟坤于2015年4月8日分别与银行签订的各5,000

万元（合计金额1亿元）的委托贷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1年。

浔龙河生态和棕榈仟坤是盛城投资的参股公司，因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赖国传曾任浔龙河生态的董事长和棕榈仟坤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0.1.6条的规定，公司与浔龙河生态和棕榈仟坤构成关联方，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一）浔龙河生态

公司名称：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长沙县果园镇双河村朱树塘组 283 号

法定代表人：王聪球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整

股东及出资比例：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0%；湖南浔龙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0%，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0%

成立时间：2009 年 3 月 11 日

经营范围：文化旅游产业投资与管理；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垂钓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农产品销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水污染治理；造林、育林；林木育苗；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业园艺服务；住宿；中餐服务；西餐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浔龙河生态的资产总额为 496,036,036.49 元，负债总额为 346,875,074.84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49,160,961.65 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97,594.68 元，净利润-32,086,895.30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棕榈仟坤

公司名称：贵州棕榈仟坤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凤凰栖二期时光贵州古镇 A-1-2

法定代表人：杨世典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股东及出资比例：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0%；成都仟坤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0%；湖南浔龙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0%。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26 日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棕榈仟坤的资产总额为 439,606,824.96 元，负债总额为 283,497,684.14 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56,109,140.82 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7,507,856.00 元，净利润 6,110,223.98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财务资助展期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展期金额：合计 1 亿元

- 1、对 2015 年 4 月 8 日提供给浔龙河生态的 5,000 万元委托贷款进行展期
- 2、对 2015 年 4 月 8 日提供给棕榈仟坤的 5,000 万元委托贷款进行展期
- 3、委托贷款展期期限：1 年（自签订相关协议起算）
- 4、委托贷款年利率：10%

四、风险防范措施

为确保资金的安全，公司采取积极的风险防范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浔龙河生态、棕榈仟坤的其他股东以其在浔龙河生态或棕榈仟坤的股权或自有资产提供担保，并办理相关股权质押手续等；且要求其他股东提供担保的期限同样展期一年，至本次委托贷款展期结束为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也将积极关注浔龙河生态和棕榈仟坤的经营情况，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中不存在关联董事，故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独立董事事前书面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棕榈园林全资子公司盛城投资对参股公司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提供财务资助的条件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目前，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上述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财务资助展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吕瑜刚

孙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3月29日